

评点本 金庸武侠全集

碧血剑

上

文化艺术出版社

评点本 金庸 武侠全集

碧血剑

上

文化艺术出版社

《碧血剑》总论

王春瑜

按照武林中的行话来说，冯其庸大哥拉我入伙，参加由他开山的评金庸小说这宗名山事业，虽然不免有几分惶恐，但他比我年长十三岁，不才岂敢抗命？自去年十二月底得令，至今日交差，转瞬间，岁月的江河，已流淌了一百五十余日。其间，我不断忙着别的事，诸如维持在几家报刊上的小地盘——专栏，编了一本自己的随笔集、主编了一套北京地区的学者随笔丛书，为李自成的遇难与人打笔墨官司，等等，真个是忙得脚丫朝天。但再忙，我对评《碧血剑》不敢有丝毫懈怠，断而相续，今天终于画上句号。看着这个圆圈，不仅长舒了一口气，心情之愉悦，真有点类似向老大哥献上一只母鸡刚下的蛋。

这只“蛋”味道如何？老实说，我倒是无所谓。正像不管谁写的小说，一旦面世，只好任由读者评说一样，不才评《碧血剑》的文字，很快面世后，也只好任由读者评说。擦鞋底乎？作为史学家对大作家金庸不够体谅乎？文字幽默还是尖刻或嘻嘻哈哈乎？听凭读者发落，而且是“广阔天地，大有作为”。

不过，话又得说回来，我当初的“不免有几分惶恐”，并非是纯属多余的假客套。平生舞文弄墨以来，从未评过小说，更遑论武侠小说。虽说金庸是武林宗师，我倒不担心对他的小说评的不好，遭世人佛头着粪之讥。果真如此，也不过是在文化界添了一条倏忽即逝的黑色风景线而已；在遥远的天际，不是有五彩缤

纷的彩虹出现时，但偶而也挂上一条不美的黑龙吗？我惶恐的是用什么手法来评论？但坦白的说，当我提起笔来，便几乎是不假思索地采用这种办法：跟着感觉走。好在以前我只是随手翻翻《碧血剑》，并不熟悉故事情节、人物命运，现在认真细读，随手写下此时此刻的读后感，可谓与书中人物同命运、共呼吸；或者说对形形色色人物表达我的喜怒哀乐。读者会发现，我的文字有不少前后不一致处，如开始对夏青青、何铁手，几乎骂得狗血喷头，但后来则渐生好感，甚至爱上她们；即使对何红药，开始我对她大肆挞伐，最终也为她的痴情，她的悲剧，深深叹息。

历来对《碧血剑》的评价是贬多褒少。贬得最厉害的是金庸的挚友冯其庸戏称为“倪天框”的倪匡。见仁见智，他们当然不能牵着我的鼻子走。倘若说，读者人人都是《碧血剑》的裁判官，那么我也不妨当一次裁判：这是一部优秀的武侠小说，尽管它存在严重缺陷。除了塑造出一群栩栩如生、呼之欲出的人物外（主人公袁承志由于作者将他过于理想化、道德化，反而让人摸不着他。这再一次证明，“高大全”式的文学形象非失败不可。金庸也自承“袁承志的性格并不鲜明”，他勾画出明清之交纷乱如麻、犬牙交错、“闹哄哄你方唱罢我登场”的那一页兴亡史、血泪史。但是，由于作者对明末农战史缺乏深入研究，对李自成进京后的种种描绘，是违背历史真实的，整个小说给人以虎头蛇尾、草草收兵之感。就小说体现的历史而论，金庸的成功之处，是在于他有进步的历史观，对明史下了相当功夫；他的不足之处，在于对明末的历史，仍然隔膜。真是“成也萧何，败也萧何”。

我把《碧血剑》当作一座舞台，在上面当票友，唱、念、做、打。每页所写评论文字，有冬烘式的，有杂文、随笔式的，而且作可能只配叫打水的打油诗；“青山易改，本性难移”，难免臭毛病“涛声依旧”；“以古讽今”，“皮里阳秋”，严肃起来引经

据典，开起玩笑来全无正经。我已年届花甲，看来这辈子“改造好”是无望了。

附带说一下：《碧血剑》后所附作者长文，因非武侠小说，而是长篇史学论文；金庸非史学界人士，本着武林惯例，我不应与他过招，故未予置评。尚望读者明鉴，并非不才偷懒也。

一九九七年六月七日傍晚于京南方庄芳星园老牛堂。其时也，大雨将至，令人郁闷。遥望南天，祝福金庸先生“晴朗无云”。

目 录

《碧血剑》总论	王春瑜(1)
第一回 危邦行蜀道 乱世坏长城	(3)
第二回 恩仇同患难 死生见交情	(42)
第三回 经年亲剑铍 长日对楸枰	(80)
第四回 矫矫金蛇剑 翩翩美少年	(123)
第五回 山幽花寂寂 水秀草青青	(160)
第六回 逾墙搂处子 结阵困郎君	(199)
第七回 破阵缘秘笈 藏珍有遗图	(239)
第八回 易寒强敌胆 难解女儿心	(274)
第九回 双姝拼巨赌 一使解深怨	(324)
第十回 不传传百变 无敌敌千招	(380)

第一回 危邦行蜀道 乱世坏长城

大明成祖皇帝永乐六年八月乙未，西南海外淳泥国国王麻那惹加那乃，率同妃子、弟、妹、世子及陪臣来朝，进贡龙脑、鹤顶、玳瑁、犀角、金银宝器等诸般物事。成祖皇帝大悦，嘉劳良久，赐宴奉天门。

那淳泥国即今婆罗洲北部的婆罗乃，又称文莱（淳泥、婆罗乃、文莱、以及英语 Brunei 均系同一地名之音译），虽和中土相隔海程万里，但向来仰慕中华。宋朝太平兴国二年，其王向打（即苏丹，中国史书上译音为“向打”）曾遣使来朝，进贡龙脑、象牙、檀香等物，其后朝贡不绝。

麻那惹加那乃国王眼见天朝上国民丰物阜，文治教化、衣冠器具，无不令他欢喜赞叹，明帝又相待甚厚，竟然留恋不去。到该年十一月，一来年老，二来水土不服，患病不治。成祖深为悼惜，为之辍朝三日，赐葬南京安德门外（今南京中华门外聚宝山麓，有王墓遗址，俗呼马回回坟），又命世子遐旺袭封淳泥国王，遣使者护送归国，赏赐金银、器皿、锦绮、纱罗等物。

古淳泥国，究竟包括现在的哪些地方？到底何时遣使来华？史籍记载歧异，例如，按《瀛寰志略》的说法，早在唐高宗总章二年（公元 669 年），淳泥国即已来华入贡。古之淳泥即今之文莱（按：采取一般说法），在中国之东南海外，不知金庸夫子为何要写成“西南海外”？当然，看武侠小说时，对此类小事，不必深究。

遐旺王奏称：小国后山，颇有神异，乞皇上赐封，表为一国之镇。

成祖便封其山名为“长宁镇国山”，亲制碑文，并题诗一首，诗曰：

“炎海之墟，淳泥所处。煦仁渐义，有顺无违。悽悽贤王，惟化之慕。

导以象胥，迺来奔赴。同其妇子，兄弟陪臣。稽颡阙下，有言以陈。

谓君犹天，遣其休乐。一视同仁，匪偏厚薄。顾兹鲜德，弗种所云。

浪舶风樯，实劳恳勤。稽古远臣，顺来怒越。以躬或难，矧曰家室？

王心亶诚，金石其坚。西南蕃长，畴与王贤？巍巍高山，以镇王国。

饬文以石，懋昭王德。王德克昭，王国攸宁。于斯万年，仰我大明。”

成祖皇帝的御制诗文，便刻在淳泥国长宁镇国山的一块大石碑上。此后洪熙、嘉靖、正德年间，均有朝贡。中国人去到淳泥国的，有些还做了大官，被封为“那督”。

到得万成年间，淳泥国内忽起内乱，《明史·淳泥传》载称：“其王卒，无嗣。族人争立，国中杀戮几尽，乃立其女为王。漳州人张姓者，初为其国那督，华言尊官也，因乱出奔，女王立，迎还之。其女出入王宫，得心疾，妄言父有反谋。女主惧，遣人按问其家，那督自杀。国人为讼冤。女主悔，绞杀其女，授其子官。”

这位张那督的女儿为何神经错乱，向女王诬

朱棣此诗，味同嚼蜡。不过，对百姓而言，朱棣不善诗，未尝不是件好事。从历史上看，诗写得好的皇帝，往往不是糊涂虫，就是暴君。前者如南唐李后主，后者如隋炀帝。政治家，不可“野花花”，将治国与作诗划等号，天下苍生，肯定倒八辈子邪霉！

第一回 危邦行蜀道 乱世坏长城

告父亲造反，以致酿成这个悲剧，想必另有曲折内情，史书并未详载，后人不得而知。福建漳州张氏在浞泥国累世受封那督，颇有权势，为国人所敬。

华人在彼邦经商务农，数亦不少，披荆斩棘，甚有功绩，和当地土人相处融洽。费信《星槎胜览》一书中记云：“浞泥国……其国之民崇佛像，好斋沐。凡见唐人至其国，甚有爱敬。有醉者，则扶归家寝宿，以礼待之若故旧。”有诗为证，诗曰：

“浞泥沦海外，立国自何年？夏冷冬生热，山盘地自偏。

积修崇佛教，扶醉待宾贤。取信通商舶，遗风事可传。”

浞泥国那督张氏数传后是为张信，膝下惟有一子。张信不忘故国，为儿子取名朝唐。

到张朝唐十二岁那一年，福建有一名士人屡试不第，弃儒经商，随着乡人来到浞泥国。这人不善经营，本钱蚀得干干净净，无颜回乡，就此流落异邦。有人荐他去见张信，想要谋个生计。张信和他一谈之下，心下大喜，便即聘为西宾，教儿子读书。

张朝唐开蒙虽迟，却是天资聪颖，十年之间，四书五经俱已熟习。那老师力劝张信遣子回中土应试，若能考得个秀才、举人，有了中华的功名，回到浞泥来那可是大有光彩。张信也盼儿子回乡去观光上国风物，于是重重酬谢了老师，打点金银行李，再派僮儿张康跟随，命张朝唐随

此诗属于三家村学究水平，所幸不装腔作势，故尚可读。

这位“士人屡试不第”，后下“海”，在明代倒是屡见不鲜。金庸笔下的这位下“海”者，并非空穴来风。

同老师回漳州原籍应试。

其时正是崇祯六年，逆奄魏忠贤虽已伏诛，但在天启朝七年之间祸国殃民，杀害忠良，天下元气大伤，兼之连年水旱成灾，流寇四起。张朝唐等三人从厦门上岸，雇船西上漳州。不料只行出数十里，四乡忽然大乱，一群盗贼涌上船来，不由分说，便将那教书先生杀了。张朝唐主仆幸好识得水性，跳水逃命，才免了一刀之厄。

两人在乡间躲了三日，听得四乡饥民聚众要攻漳州、厦门。这一来，只将张朝唐吓得满腔雄心，登化乌有，眼见危邦不可居，还是急速回家的为是。其时厦门已不能再去，主仆两人一商量，决定从陆路西赴广州，再乘海船出洋。两人买了两匹坐骑，胆战心惊，沿路打听，向广东而去。

幸喜一路无事，经南靖、平和，来到三河坝，已是广东省境，再过梅县、水口，向西迤逦行来。张朝唐素闻广东是富庶之地，但沿途所见，尽是饥民，心想中华地大物博，百姓人人生死系于一线，浮泥只是海外小邦，男女老幼却是安居乐业，无忧无虑，不由得大是叹息，心想中国山川雄奇，眼见者百未得一，但如此朝不保夕，还是去浮泥椰子树下唱歌睡觉安乐得多了。

这一日行经鸿图嶂，山道崎岖，天色渐晚，他心中焦急起来，催马急奔。一口气奔出十多里地，到了一个小市镇上，主仆两人大喜，想找个客店借宿，哪知道市镇上静悄悄的一个人影也无。张康下马，走到一家挂着“粤东客栈”招牌

呜呼哀哉，这位教书先生实在不幸。其实，有明一代的塾师多半很可怜，嘉靖时江南一位塾师写了一首长诗，其中的二句是：“先生虽读万卷书，一字不堪疗饥腹。”令人不堪卒读。

“鸿图嶂”耐人寻味。且看张朝唐如何大展鸿图。

第一回 危邦行蜀道 乱世坏长城

的客店之外，高声叫道：“喂，店家，店家！”店房靠山，山谷响应，只听见“喂，店家，店家”的回声，店里却毫无动静。正在这时，一阵北风吹来，猎猎作响，两人都感毛骨悚然。

张朝唐拔出佩剑，闯进店去，只见院子内地下倒着两具尸首，流了一大滩黑血，苍蝇绕着尸首乱飞，腐臭扑鼻。看来死者已死去多日。张康一声大叫，转身逃出店去。

张朝唐四下一瞧，到处箱笼散乱，门窗残破，似经盗匪洗劫。张康见主人不出来，一步一顿的又回进店去。张朝唐道：“到别处看看。”哪知又去了三家店铺，家家都是如此。有的女尸身子赤裸，显是曾遭强暴而后被杀。一座市镇之中，到处阴风惨惨，尸臭阵阵。两人再也不敢停留，急忙上马向西。

主仆两人行了几里，天色全黑，又饿又怕，正狼狽间，张康忽道：“公子，你瞧！”张朝唐顺着他手指看去，只见远处有一点火光，喜道：“咱们借宿去。”

两人离开大道，向着火光走去，越走道路越是窄小。张朝唐忽道：“倘若那是贼窟，岂不是自投死路？”张康吓了一跳，道：“那么别去吧。”张朝唐眼见四下乌云欲合，颇有雨意，说道：“先悄悄过去瞧一瞧。”于是下了马，把马缚在路边树上，蹑足向火光处走去。

行到临近，见是两间茅屋，张朝唐想到窗口往里窥探，忽然一只狗大声吠叫，扑了过来。张朝唐挥动佩剑，那狗才不敢走近，只是乱叫。

宋人陶谷著《五代乱离记》有谓：“乱离人不及太平犬。”看此小镇惨状，信然。

“山穷水复疑无路”。

“柴门闻犬吠”。

柴扉开处，一个老婆婆走了出来，手中举着一盏油灯，颤巍巍的询问是谁。张朝唐道：“我们是过路客人，错过了宿头，想在府上借宿一晚。”老婆婆微一迟疑，道：“请进来吧。”张朝唐走进茅屋，见屋里只有一张土床，桌椅俱无。床上躺着一个老头，不断咳嗽。张朝唐命张康去把马牵来。张康想起刚才见到的死人惨状，畏畏缩缩的不敢出去。那老头儿挨下床来，陪着他去牵了马来。老婆婆拿出几个玉米饼来飧客，烧了一壶热水给他们喝。

张朝唐吃了一个玉米饼，问道：“前面镇上杀了不少人，是什么匪帮干的？”老头儿叹了口气，道：“什么匪帮？土匪有这么狠吗？那是官兵干的好事。”张朝唐大吃一惊，道：“官兵？官兵怎么会这样无法无天、奸淫掳掠？他们长官不理吗？”

《古今风谣》载正德时童谣谓：“强贼放火，官军抢火。贼来统我，军来毙我。”好一个“毙”字，堪称是明朝官军的最好注脚。

老头儿冷笑一声，说道：“你这位小相公看来是第一次出门，什么世情也不懂的了。长官？长官带头干呀，好的东西他先拿，好看的娘们他先要。”张朝唐道：“老百姓怎不向官府去告？”老头儿道：“告有什么用？你一告，十之八九还陪上了自己性命。”张朝唐道：“那怎样说？”老头儿道：“那还不是官官相护？别说官老爷不会准你状子，还把你一顿板子收了监。你没钱孝敬，就别想出来啦。”

张朝唐不住摇头，又问：“官兵到山里来干什么？”老头儿道：“说是来剿匪杀贼，其实山里的盗贼，十个中倒有八个是给官府逼得没生路才干

第一回 危邦行蜀道 乱世坏长城

的。官兵下乡来捉不到强盗，掳掠一阵，再乱杀些老百姓，提了首级上去报功，发了财，还好升官。”那老头儿说得咬牙切齿，又不停的咳嗽。老婆婆不住向他打手势，叫他别说了，只怕张朝唐识得官家，多言惹祸。

张朝唐听得闷闷不乐，想不到世局败坏如此，心想：“爹爹常说，中华是文物礼义之邦，王道教化，路不拾遗，夜不闭户，人人讲信修睦，仁义和爱。今日眼见，却是大不尽然，还远不如浮泥国蛮夷之地。”感叹了一会，就倒在床上睡了。

刚蒙眬合眼，忽听见门外犬吠之声大作，跟着有人怒喝叫骂，蓬蓬蓬的猛力打门。老婆婆下床来要去开门，老头儿摇手止住，轻轻对张朝唐道：“相公，你到后面躲一躲。”

张朝唐和张康走到屋后，闻到一阵新鲜的稻草气息，想是堆积柴草的所在，只听见格啦啦一阵响，屋门已被推倒，一人粗声喝道：“干么不开门？”也不等回答，啪的一声，有人给打了记耳光。

老婆婆道：“上差老爷，我……我们老夫妻年老糊涂，耳朵不好，没听见。”哪知又是一记耳光，那人骂道：“没听见就该打。快杀鸡，做四个人的饭。”老头儿道：“我们人都快饿死啦，哪里有什么鸡？”只听蓬的一声，似乎老头儿被推倒在地，老婆婆哭叫起来。

又听另一个声音道：“老王，算了吧，今日跑了整整一天，只收到三两七钱税银，大家心里

杀良冒功，是历代官兵的家常便饭。官兵者，内寇也。

就全局而论，历代王朝从来没有“路不拾遗，夜不闭户”的良辰美景，史书中硬说有，不过是御用文人的梦话罢了！

一波刚来，一波又起，令人心惊。

此情此景，令人想起杜甫的《石壕吏》。可悲的是，明朝百姓的命运，比杜工部时代的百姓，更凄惶了！

不痛快，你拿他出气也没用。”那老王道：“这种人，你不用强还行？这几两银子，不是我打断那乡下佬的狗腿，这些土老儿们肯乖乖拿出来吗？”另一个嘶哑的声音道：“这些乡下佬也真是的，穷的米缸里数来数去也得十几粒米，再逼实在也逼不出什么来啦，只是大老爷又得骂咱们兄弟没用……”

正说话间，忽然张朝唐的马嘶叫起来。几名公差一惊，出门查看，见到两匹马，议论起来，说乘马之人定在屋中借宿，看来倒有一笔油水，当即兴兴头头的进屋来寻。

张朝唐大惊，一扯张康的手，轻轻从后门溜了出去。两人一脚高一脚低，在山里乱走，见无人追来，才放了心，幸亏所带的银两张康都背在背上。

两人在树丛中躲了一宵，等天色大亮，才慢慢摸到大道上来。主仆两人行出十多里，商量到前面市镇再买代步脚力。张康不住痛骂公差害人。正骂得痛快，忽然斜刺小路里走来四名公差，手中拿着链条铁尺，后面两人各牵着一匹马，那正是他们的坐骑。

张朝唐和张康面面相觑，这时要避开已经来不及，只得装作若无其事，继续走路。

那四名公差不住向他们打量，一名满脸横肉的公差斜眼问道：“喂，朋友，干什么的？”

张朝唐一听口音，正是昨晚打人的那个老王。张康走上一步，道：“那是我们公子爷，要上广州去读书。”

老王一把揪住，挟手夺过他背上包裹，打开一看，见累累尽是黄金白银，不由得惊喜交集，喝道：“什么公子爷？瞧你两个都不是好东西！这些金银哪里来的？定是偷来骗来的，好，现今拿到贼赃啦，跟我见大老爷去。”他见这两人年幼好欺，想把他们吓跑。

哪知张康道：“我们公子爷是外国大官，知府大人见了他也客客气气。见你们老爷去，那是再好也没有啦！”

一名中年公差听了这话，眉头一皱，心想这事只怕还有后患，一不做二不休，索性杀了这两个雏儿，发笔横财再说，突然抽出单刀向张康劈去。张康大骇，急忙缩头，一刀从头顶掠过，砍去了他帽子。他挺身挡住公差，叫道：“公子快逃。”张朝唐转身就奔。

那公差反手又是一刀，这次张康有了防备，侧身闪过，仍是没给砍中。主仆两人没命价奔逃。四名公差手持兵刃，吆喝着追来。

张朝唐平时养尊处优，加上心中一吓，哪里还跑的快，眼见就要给公差追上，忽然迎面一骑马奔驰而来。那中年公差见有人来，高声叫道：“反了，反了，大胆盗贼，竟敢拒捕？”另外几名公差也大叫：“捉强盗，捉强盗。”他们诬陷张朝唐主仆是盗匪，心想杀了人谁敢前来过问？

迎面那乘马越奔越近。马上乘客眼见前面两人奔逃，后面四名公差大呼追逐，只道真是捉拿强人，催马疾驰，奔到张朝唐主仆之前，俯身伸臂，一手一个，拉住两人后领，提了起来。四名

张康抬出洋人做挡箭牌，也许能吓出叭儿狗一身冷汗？

这二个公差似乎是老油条，公然想杀“外国大官”灭口，好小子，你就等着瞧吧！

贼喊捉贼，莫此为甚。

“一手一个”，不费吹灰之力，可见此人大有来历。且往下看。

公差也已气喘喘的赶到。

马上乘者把张朝唐主仆二人往地上一掷，笑道：“强盗捉住了。”跳下马来。这人身材魁梧，声音洪亮，满脸浓须，约莫四十来岁年纪。

四名公差见他身手矫捷，气力甚大，当下含笑称谢，将张朝唐主仆拉了起来。

那乘马客见张朝唐一身儒服，张康青衣小帽，是个书僮，哪里像是强盗，不禁一怔。张康叫了起来：“英雄救命！他们要谋财害命。”那人喝问：“你们干什么的？”张康叫道：“这是我家公子，是去广州赶考……”话未说完，已被一名公差按住了嘴。

那中年公差向乘马客道：“老兄，你走你的道吧，莫管我们衙门的公事。”乘马客道：“你放开手，让他说。”张朝唐道：“在下一介书生，手无缚鸡之力，岂是强人……”一名公差喝道：“还要多嘴？”反身一记巴掌，向他打去。

乘马客马鞭挥出，鞭上革绳卷住公差手腕，这一掌便未打着。乘马客问道：“到底怎么回事？”张康道：“我家公子要去广州考秀才，遇上这四人。他们见到我们的银子，就想杀人。”说到这里，跪下叫道：“英雄救命！”

乘马客问公差道：“这话可真？”众公差冷笑不答。那老王站在他背后，乘他不觉，突然举刀楼头砍将下来。

乘马客听得脑后风生，更不回头，身子向左微挫，右足“乌龙扫地”，横扫而出，正中老王足胫，将他踢出数步。余下三名公差大叫：“真